

央行副行长：维护国家金融安全推进反洗钱事业

今年4月17日，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FATF）公布《中国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互评估报告》。报告充分认可近年来中国在反洗钱工作方面取得的积极进展，认为中国的反洗钱体系具备良好基础，并对完善中国反洗钱工作提出具体建议。根据FATF国际规则，一国如果未能通过互评估，将可能被列入其“灰名单”，并受到一系列限制措施。因此，中国通过此次互评估对国家声誉和经济金融安全稳定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应当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全面推进我国反洗钱事业。

重视并做好反洗钱工作，维护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

反洗钱工作是维护国家安全和金融安全的重要保障。金融是国家重要的核心竞争力，金融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维护金融安全是关系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战略性、根本性的大事，是维护老百姓切身利益的大事。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阶段，重视反洗钱工作，做好反洗钱工作，切断、削弱违法犯罪活动的经济基础，有利于建立诚实守信的经济金融秩序，有利于老百姓增强对财产安全的信心，有利于维护金融安全和社会稳定。当前，我国日益融入国际经济金融体系，跨境资金流动、资本转移、金融交易、人员往来日益频繁、活跃。从历史经验看，现代化国家需要有效的机制和手段及时、全面掌握资金流动情况，提前做好风险监测、评估、分析、判断，并采取必要的风险管理措施。主要国家都越来越重视反洗钱在防控跨境资金流动风险方面的重要价值和作用。

反洗钱工作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要求，“使所有资金流动都置于金融监管机构的监督视野之内”。无论是传统的违法犯罪活动，还是新型的电信网络犯罪活动，绝大多数都具有与财物、资金相关的特征或痕迹，可以利用反洗钱的工具和措施予以追踪、监测、预警和防范。近年来，反洗钱工作范围日益丰富，已经拓展到反恐怖融资、反逃税、反腐败等诸多领域。反洗钱工作就是要以强化现代社会治理为目标，通过指导和要求反洗钱义务机构有效开展客户身份识别，发现并监测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及时捕获资金的异常流动，增进经济金融交易的规范化和透明度，为全社会编织一张保护正常经济金融活动免受侵害的“安全网”。因此，反洗钱工作在相当程度上就是社

会治理、国家治理的基础内容和重要环节，反洗钱监管体制和机制建设就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反洗钱工作是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扩大金融业双向开放的重要手段。在国际社会对反洗钱关注度急剧上升的背景下，反洗钱作为国际通行要求，标准不断趋严，范畴不断扩大，我国金融业要想真正融入国际市场，反洗钱体系的完备是重要前提，反洗钱工作水平将直接影响金融机构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国际互评估未达标将直接导致国际社会对我国金融机构以及参与国际金融交易的企业、个人实施强化的反洗钱尽职调查，阻碍甚至中断国际交易，直接影响金融业双向开放。从全球范围来看，在国际组织推动下，反洗钱已成为防止金融体系被滥用的重要保障，中国作为负责任的大国，理应在反洗钱领域做出建设性贡献。

采取系统性有力措施，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有效性

虽然通过了这次评估，但客观地讲，当前我国反洗钱工作的整体水平与党中央、国务院的期望和人民的要求还有一定距离，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不少短板。反洗钱机制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跨部门协作和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打击洗钱犯罪力度还需要不断加大，反洗钱义务机构履职能力还需要不断强化。今后，我们还面临艰巨的互评估后续整改任务，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采取系统性有力措施，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有效性。我们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底线思维、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做好反洗钱工作。

一是加强党的领导，为做好反洗钱工作提供政治保障。要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践行“两个维护”，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反洗钱工作方向、目标和举措要与中央的大政方针对标对表，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提高政治站位，从事关国家全局的高度来谋划完善反洗钱体制机制。适应新的国际国内形势要求，推动修订《反洗钱法》，将反洗钱工作纳入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议事日程，充分发挥反洗钱在预防化解金融风险方面的独特作用，围绕风险的事先预警、事中监测和事后追踪，深化建设和完善相应制度安排。

三是深化协调配合，推动形成反洗钱工作合力。进一步完善做实反洗钱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机制，人民银行要切实承担起组织、协调责任，加强与金融监管部门、与特定非金融行业主管部门、与执法部门等相关部门的协作配合，统筹各方

力量，明确任务分工，发挥监管合力，杜绝监管真空。

四是落实机构主体责任，提升履行反洗钱义务执行力。反洗钱义务机构是反洗钱工作的第一道防线，要切实落实好风险管控的主体责任，不断完善内控机制要求，建立健全反洗钱问责制度，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履职负责、失职问责”。

五是加大资源投入，深度参与国际反洗钱治理。进一步加大资源和人力投入，深入了解和参与国际反洗钱组织运作，利用今年中国接任 FATF 主席职务的契机，推动完善更加公平和包容的国际反洗钱治理体系。

（作者为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

（来源：人民日报。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35465>。访问时间：2019 年 7 月 22 日 14:20。）